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15年2月1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已於2015年2月1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2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29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2015年2月1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的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及	12,766,746,870 (100.00%)	0 (0.00%)
2.	重選以下本公司董事為董事：		
	(i) 張強先生；	12,759,454,404 (99.94%)	7,427,866 (0.06%)
	(ii) 宋立新女士；	12,766,881,870 (100.00%)	0 (0.00%)
	(iii) 童小幪先生；及	12,766,881,870 (100.00%)	0 (0.00%)
	(iv) 張彥女士。	12,766,881,870 (100.00%)	0 (0.00%)

由於每項普通決議案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所有普通決議案均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1,034,991,410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提呈的普通決議案，亦無股份須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普通決議案進行的投票表決須受任何的投票限制，亦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普通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點票的監票員。

代表董事會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邵曉鋒

香港，2015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邵曉鋒先生、劉春寧先生及張強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連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立新女士、童小幟先生及張彥女士。